

责令限期改正通知书

朝体预责字[2016]第32号

北京星林康年有限责任公司

你(单位)未将符合规定要求的预收资金存入专用存管账户并按照规定方式支取,涉嫌违反了《北京市单用途预付卡管理条例》中第二十二條第三款的规定。消费者要求退款,你(单位)未在消费者要求退卡之日起十五日内一次性退回预收款余额,故意拖延或者无理由拒绝退回预收款的行为,涉嫌违反了《北京市单用途预付卡管理条例》中第十七條第一款的规定。

根据《北京市单用途预付卡管理条例》第三十二條的规定,本行政机关责令你(单位) 立即 三十日内 按要求对预收资金进行存管。 并立即暂时停止发放预付卡。

根据《北京市单用途预付卡管理条例》第三十條的规定,本行政机关责令你(单位)限期改正,在15日内一次性退回预收款余额。

北京市朝阳区体育局

2016年2月10日



关于停止 北京星林康体有限责任公司

发行预付卡的通告

北京星林康体有限责任公司 因涉嫌违反《北京市单用途预付卡管理条例》中第二十二的规定。

根据《北京市单用途预付卡管理条例》第三十二条的规定，责令 北京星林康体有限责任公司 暂时停止发现预付卡。

特此公告。



北京市朝阳区体育局

2021年2月10日